

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13】第 4-0018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目 录

-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第 1 - 2 页
-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表..... 第 3 - 4 页
-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第 5 - 44 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13】第 4-00189 号

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星科技”）编制的2013年度和2014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星星科技的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报告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后附的盈利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需要说明的是，本报告仅供星星科技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星星科技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所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此页无正文，系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之签章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八月六日

盈利预测表(合并)

编制单位: 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2012年实际数	2013年预测数			2014年预测数
		1-4月实际数	5-12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973,199,142.49	365,241,695.65	934,853,283.85	1,300,094,979.50	1,733,690,907.55
其中: 营业收入	973,199,142.49	365,241,695.65	934,853,283.85	1,300,094,979.50	1,733,690,907.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5,305,141.29	379,954,636.29	893,562,907.96	1,273,517,544.25	1,593,105,182.94
其中: 营业成本	755,705,954.94	316,898,718.75	766,815,656.71	1,083,714,375.46	1,366,072,625.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73,610.43	1,308,999.41	3,765,715.23	5,074,714.64	7,424,866.87
销售费用	17,468,850.13	6,508,520.51	16,627,415.68	23,135,936.19	28,255,951.71
管理费用	117,156,996.73	48,924,350.54	91,790,107.43	140,714,457.97	157,811,901.91
财务费用	8,816,290.24	3,446,317.36	11,573,816.00	15,020,133.36	22,661,174.84
资产减值损失	13,183,438.82	2,867,729.72	2,990,196.91	5,857,926.63	10,878,662.2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894,001.20	-14,712,940.64	41,290,375.89	26,577,435.25	140,585,724.61
加: 营业外收入	14,481,919.18	1,876,031.82	1,950,967.40	3,826,999.22	
减: 营业外支出	1,580,606.43	123,107.57		123,107.5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795,313.95	-12,960,016.39	43,241,343.29	30,281,326.90	140,585,724.61
减: 所得税费用	9,747,862.54	4,098,927.91	18,080,436.12	22,179,364.03	29,000,962.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047,451.41	-17,058,944.30	25,160,907.16	8,101,962.86	111,584,762.3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61,047,451.41	-17,058,944.30	25,160,907.16	8,101,962.86	111,584,762.3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盈利预测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 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2012年实际数	2013年预测数			2014年预测数
		1-4月实际数	5-12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420,195,094.13	99,527,672.23	214,826,440.62	314,354,112.85	335,898,543.43
其中: 营业收入	420,195,094.13	99,527,672.23	214,826,440.62	314,354,112.85	335,898,543.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8,139,131.74	119,552,372.14	225,018,607.52	344,570,979.66	337,510,557.43
其中: 营业成本	370,534,931.72	102,373,169.14	185,714,194.53	288,087,363.67	274,808,748.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5,063.53	6,854.16	-	6,854.16	-
销售费用	8,962,136.09	2,901,196.30	5,381,089.74	8,282,286.04	9,230,864.61
管理费用	38,939,066.76	12,339,038.89	27,053,076.02	39,392,114.91	41,672,760.91
财务费用	2,498,694.55	1,856,805.25	4,308,771.13	6,165,576.38	7,610,700.00
资产减值损失	-2,890,760.91	75,308.40	2,561,476.10	2,636,784.50	4,187,483.7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5,962.39	-20,024,699.91	-10,192,166.90	-30,216,866.81	-1,612,014.00
加: 营业外收入	14,398,708.17	1,482,582.30	100,967.40	1,583,549.70	
减: 营业外支出	169,803.09	20,000.00		20,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84,867.47	-18,562,117.61	-10,091,199.50	-28,653,317.11	-1,612,014.00
减: 所得税费用	2,271,884.52	31,353.74	-384,221.41	-352,867.67	-628,122.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12,982.95	-18,593,471.35	-9,706,978.09	-28,300,449.44	-983,891.44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012,982.95	-18,593,471.35	-9,706,978.09	-28,300,449.44	-983,891.44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盈利预测报告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重要提示: 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星星科技”)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 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 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 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1、因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00%的股份(以下简称“拟购买资产”或“深越光电”)的重大资产重组所涉交易事项构成了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本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系为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越光电 100%股份之目的而编制。本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系根据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假设公司与拟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及本次定向增发交易完成后组织架构自期初即存在并持续经营。

2、本次盈利预测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来编制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3、本次盈利预测是在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已经审计的经营业绩基础上, 以公司资产现时的经营能力, 结合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投资计划、经营计划、财务收支计划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的基础上进行的本盈利预测的编制。

4、本次盈利预测未预测不确定的非经常性项目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 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在所有重要方面均与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5、本次盈利预测以下文第二部分所述基本假设为前提本着谨慎性原则而编制的。

二、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 1、预测期内公司持续经营；
- 2、预测期内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3、预测期内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 4、预测期内公司适用的金融机构信贷利率以及外汇市场汇率相对稳定；
- 5、预测期内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6、预测期内公司能够正常营运，组织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 7、预测期内公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能源、劳务等能够取得且价格无重大变化；
- 8、预测期内公司制定的生产计划、销售计划、投资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 9、预测期内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10、预测期内公司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 11、预测期内公司经营租赁的办公用房在未来预测年限能够持续租赁继续经营；
- 12、预测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 13、预测期内公司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14、公司 2013 年 5 月新设浙江星谷触控科技有限公司尚处于研发建设期，深越光电 2012 年新设立的子公司昆山市群策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目前还处于筹备期，未开始营业，预计其无收入和利润，故本次所做盈利预测未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三、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本公司系经浙江省商务厅“浙商务资函【2010】359号”文批准，于2010年10月由浙江星星光电薄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薄膜”）整体变更设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90号”文《关于核准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1年8月19日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股票简称“星星科技”，证券代码“300256”。公司经浙江省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法人营业执照号：331002000026303。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0.00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先玉；公司地址：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四号楼；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法人营业执照号：331002000026303；经营范围：各种尺寸规格的液晶显示器(LED)视窗防护屏的材料和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2、公司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为光电薄膜，由台州市椒江塑料工业园区投资有限公司（注：该公司于2004年4月更名为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王先玉、武平共同出资组建，于2003年9月25日经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椒江分局批准成立，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台州市椒江塑料工业园区投资有限公司出资70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70.00%；王先玉出资15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15.00%；武平出资15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15.00%；该事项业经台州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中天会（2003）424号”《验资报告》。

2004年4月20日，公司股东台州市椒江塑料工业园区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企业名称为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公司相应地变更了股东名称并进行了工商登记备案，其他保持不变。

2006年1月12日，经股东会决议，自然人股东武平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15.00%的股权转让给星星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1月26日，经股东会决议，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10.00%的股权转让给王春桥，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3.00%的股权转让给荆萌；2006年8月6日，经股东会决议，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2.00%的股权转让给曲富伟；2006年11月24日，经股东会决议，曲富伟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的2.00%的股权转让给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出资570.00万元，出资比例为57.00%；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5.00%；王先玉出资1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5.00%；王春桥出资10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00%；荆萌出资30.00万元，出资比例为3.00%。

2009年4月27日,经股东会决议,星星集团有限公司、王先玉、王春桥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的3.75%、0.75%、0.50%的股权转让给荆萌。股权转让后,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出资570.00万元,出资比例为57.00%;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12.50万元,出资比例为11.25%;王先玉出资142.50万元,出资比例为14.25%;王春桥出资95.00万元,出资比例为9.50%;荆萌出资80.00万元,出资比例为8.00%。

2009年10月13日,经股东会决议,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35.00%的股权转让给叶仙玉、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7.00%的股权转让给管敏宏;星星集团有限公司、王先玉、王春桥、荆萌分别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的1.28%、0.27%、0.18%、0.15%的股权转让给殷爱武。股权转让后,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出资1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5.00%;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9.70万元,出资比例为9.97%;王先玉出资139.80万元,出资比例为13.98%;王春桥出资93.20万元,出资比例为9.32%;荆萌出资78.50万元,出资比例为7.85%;叶仙玉出资350万元,出资比例为35.00%;管敏宏出资70.00万元,出资比例为7.00%;殷爱武出资18.8万元,出资比例为1.88%。

2009年10月18日,经股东会决议,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的1.87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蒋高明、李海斐、刘千宏等自然人。

根据光电薄膜2009年11月26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的规定,台州星星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的13.125%的股权、王先玉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2.25%的股权、王春桥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1.50%的股权、荆萌将其持有的光电薄膜1.25%的股权,转让给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股权转让后同时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认缴182.50万元,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认缴67.5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250.00万元。该项增资业经杭州勤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杭勤验字(2009)第495号”《验资报告》。

上述股份转让增资后,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出资363.75万元,出资比例为29.10%;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67.50万元,出资比例为5.40%;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99.70万元,出资比例为7.976%;叶仙玉出资3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28.00%;王先玉出资117.30万元,出资比例为9.384%;王春桥、荆萌等自然人合计出资251.75万元,出资比例为20.14%。

根据光电薄膜2009年12月26日股东签订的协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光电薄膜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75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以光电薄膜截止2010年6月1日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按股东持股比例同比转增。该项增资

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审验，并出具“大信沪验字（2010）第 0008 号”《验资报告》。

上述增资后，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出资 1,746.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9.10%；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24.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40%；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78.56 万元，出资比例为 7.976%；叶仙玉出资 1,68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8.00%；王先玉出资 563.04 万元，出资比例为 9.384%；王春桥、荆萌等自然人合计出资 1,208.4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0.14%。

根据光电薄膜 2010 年 6 月 28 日股东签订的增资协议书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光电薄膜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 万元，由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及叶仙玉、王先玉等十五位自然人股东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之前以货币资金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00 万元。该项增资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审验，并出具“大信沪验字（2010）第 0014 号”《验资报告》。

上述增资后，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出资 2,176.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9.0133%；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03.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3840%；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78.56 万元，出资比例为 6.3808%；叶仙玉出资 2,474.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2.9933%；王先玉出资 673.04 万元，出资比例为 8.9739%；王春桥、荆萌等自然人合计出资 1,294.1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7.2547%。

2010 年 10 月，经浙江省商务厅“浙商务资函【2010】359 号”文批准，光电薄膜全体股东以光电薄膜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227,825,533.90 元整体变更投入，折为股本 75,000,000.00 元，整体变更设立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出资超过股本金额 152,825,533.90 元计入资本公积。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光电薄膜股东以净资产出资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大信验字[2010]第 5-0006 号”《验资报告》。整体变更后，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出资 2,176.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9.0133%；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03.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5.3840%；星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78.56 万元，出资比例为 6.3808%；叶仙玉出资 2,474.50 万元，出资比例为 32.9933%；王先玉出资 673.04 万元，出资比例为 8.9739%；王春桥、荆萌等自然人合计出资 1,294.1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7.2547%。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90号”文《关于核准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0,000.00股股票，于2011年8月19日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公司股本变更

为10,000.00万元，其中：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持有公司股本2,176.00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1.76%，星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478.56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7856%，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403.80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038%，叶仙玉持有公司股本2,474.50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4.745%；王先玉持有公司股本673.04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7304%，其他自然人发起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本1,294.10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941%，社会公众持有公司股本2,50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5.00%。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星星科技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增加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大信验字[2011]第05-0010号验资报告。

2012年5月，经公司2012年4月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增加股本5,000.00万元。增资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5,000.00万元，其中：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持有公司股本国科瑞华创业投资企业持有公司股本3,264.00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1.76%，星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717.84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7856%，上海中金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605.70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038%，叶仙玉持有公司股本3,711.75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4.745%；王先玉持有公司股本1,009.56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7304%，其他自然人发起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本1,941.15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2.941%，社会公众持有公司股本3,750.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5.00%。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星星科技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2]第05-0004号验资报告。

2012年8月20日公司限售条件股份4,584.75万股解禁，公司股本变更为15,000.00万元，其中限售条件股6,713.1750万元，占公司股本的44.7545%，无限售条件股8,286.8250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5.2455%。

截止2013年4月30日，公司股本为15,000.00万元，限售条件股6,713.1750万元，占公司股本的44.7545%，其中：叶仙玉持有公司股本3,711.75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4.745%；王先玉持有公司股本1,009.56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7304%；星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本717.84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7856%；其他限售股1,274.025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4935%；无限售条件股8,286.8250万元，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5.2455%。

3、公司基本组织框架

公司的基本组织结构为：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下设企业管理部、

行政人事部、设备管理部、生产管理部、质量管理部、市场拓展部、财务部、技术部、资材管理部等部门。

公司下设全资子公司广东星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星星”）。系于 2010 年 8 月 11 日注册成立，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均为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石排大道大基工业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00% 的股权。主营业务为开发、生产和销售：液晶显示器（LCD）视窗防护屏的材料和产品；货物进出口业务。

（二）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方案基本情况

（1）拟实施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

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2 日与深越光电等签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协议书》，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越光电 100.00% 的股份，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已于 2013 年 7 月与深越光电股东毛肖林、洪晨耀、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群策群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根据相关协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3,937.50 万元，公司拟支付现金 12,489.90 万元、发行股份支付 71,447.60 万元收购标的资产。

（2）本次购买资产之重组完成后形成的架构

公司的基本组织结构为：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下设企业管理部、行政人事部、设备管理部、生产管理部、质量管理部、市场拓展部、财务部、技术部、资材管理部等部门。

本次购买资产之重组完成后，深越光电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越光下设三家子公司），加上本公司现有 1 个控股子公司后，公司下属子公司共 5 家。其中一级子公司 2 家，分别为：广东星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星星”）、深越光电；二级子公司 3 家，分别为深圳市深众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众光电”）、昆山市群策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群策光电”）、深越光电（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越香港”）。

2、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深越光电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 2006 年 9 月 4 日成立，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澜街道黎光社区黎光工业区厂房，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6102860263，法定代表人：毛肖林，注册资本：人民币 2,15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触摸屏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其他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专卖、特许商品及限制项目）。

(2) 深越光电的历史沿革

2006 年 9 月 4 日，深越光电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由毛肖林出资 45 万元、洪晨耀出资 5 万元共同设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货币出资，并由深圳致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致公验字[2006]第 028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1 月 11 日，深越光电增加注册资本 150 万元人民币，原股东的出资额同比例以货币资金增加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并由深圳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光华验字[2006]第 076 号”《验资报告》。

2010 年 4 月 28 日，深越光电增加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原股东的出资额同比例以货币资金增加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并由深圳市张道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道光验字[2010]073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1 月 17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由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新增加注册资本（实收资本）75 万元成为深越光电的新股东，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375 万元，其中：毛肖林出资 270 万元，占 72%；洪晨耀出资 30 万元，占 8%；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75 万元，占 20%。以上注册资本业经深圳金信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深金信达（内）验字[2011]003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9 月 15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和章程规定，深越光电增加注册资本 1,625 万，按原股东持股比例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截至 2011 年 9 月 15 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1,625 万转增实收资本。转增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以上注册资本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亚会深验字[2011]040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6 月 30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2,24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50 万元成为深越光电的新股东。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2,150 万元，其中：毛肖林

出资 1,440 万元，占 66.98%；洪晨耀出资 160 万元，占 7.44%；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400 万元，占 18.6%；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150 万元，占 6.98%。以上注册资本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职深 QJ[2012]T59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12 月 20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毛肖林将持有公司 3.77% 的股权 81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群策群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越光电于 2012 年 12 月 2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毛肖林出资 1,359 万元，占 63.21%；洪晨耀出资 160 万元，占 7.44%；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400 万元，占 18.6%；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50 万元，占 6.98%；深圳市群策群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81 万元，占 3.77%。

截止 2013 年 4 月 30 日，深越光电注册资本为 2,150 万元，股权及比例明细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毛肖林	1,359.00	63.21%
洪晨耀	160.00	7.44%
南海创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	18.60%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6.98%
深圳市群策群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1.00	3.77%
合计	2,150.00	100.00%

（3）公司的经营范围及行业性质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网络、光通讯零部件及系统设备，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并提供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

行业性质：深越光电属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

（4）公司的主业及其变更情况

深越光电致力于电阻式、电容式触摸屏触控模组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2 年以前主要以电阻式触摸屏触控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2012 年开始逐渐以电容式触摸屏触控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

（5）公司基本组织框架

深越光电通过投资或设立方式取得三家子公司，分别为深众光电、群策光电、深越香港。

具体情况如下：

1、深众光电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2年12月21日成立，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均由本公司出资。深众光电以触摸屏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其他国内贸易为主业。

2、群策光电经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2012年6月13日成立，注册资本为17,000万元，首次出资额为3,400万元。其中毛肖林出资3,060万元，占比90%；洪晨耀出资340万元，占比10%。2012年末，毛肖林将其持有的群策光电90%的股权以3,060万元转让给本公司；洪晨耀将其持有的群策光电10%的股权以340万元转让给深众光电。截止2013年4月30日，群策光电注册资本为17,000万元，实收资本为3,400万元，本公司出资3,060万元，占比90%，深众光电出资340万元，占比10%。目前该公司尚处于筹建期间。

3、深越香港经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批准，于2011年10月10日成立，2012年度正式经营，注册资金为10万美元，均由本公司出资。公司以平板显示触控屏电子元器件购销为主业。

深越光电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根据业务发展，设立了销售部、采购部、财务部、物控部、品管部、生产部、研发部等各职能部门。

(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度平均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

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

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6)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8.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外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0	6.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能够单独认定的，采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无法单独认定的，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

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4.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6.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的销售商品分为境内销售和出口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为：一、境内销售业务，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商品已送达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后，在客户确认收货时，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二、出口销售业务，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公司持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后，根据出库单、出口专用发票和报关单入账，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9.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无租赁业务。

22.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23.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在本会计期间不存在会计政策变更。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在本会计期间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26.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税项

(一) 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00%,5.00%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6.5%

注:深越香港执行香港特别行政区所得税率,为16.5%;除该公司外,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所得税率为25%。
深越光电201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尚在复审中,2013年1-4月实际数暂按15%计提企业所得税,2013年5-12月、2014年度按25%计提企业所得税。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和材料销售均执行 17%的增值税税率，出口产品实行“免、抵、退”政策，主要产品退税率为 17%，其他个别产品退税率为 13%。

2、所得税税收优惠

母公司税收优惠：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0933000442，有效期限为 3 年。根据国税函（2009）203 号《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本公司 2011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根据“浙科发高（2012）312 号”文《关于杭州大光明通信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等 735 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公司已经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东星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东莞市石排镇石排大道大基工业区	开发、生产和销售	8,000.00 万	开发、生产和销售：液晶显示器(LCD)视窗防护屏的材料和产品；货物进出口	8,000.00 万		100.00	100.00	是	—	—	—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电子元器件制造	2,150	开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网络、光通讯零部件及系统设备，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并提供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	2,150	-	100.00	100.00	是		-

注：深越光电系通过本次重组取得的子公司。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本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无。

(2) 本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被投资单位

无。

3.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2012 年初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2013 年 4 月 30 日净资产	2013 年 1-4 月净利润
深圳市深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39,215,171.35	21,319,226.60

注：深越光电系通过本次资产重组，按照本备考合并报表附注一所述的资产重组方案及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假设取得的子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 日纳入合并范围。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4.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5.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本公司如本备考合并报表附注一所述资产重组方案及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假设将拟购买资产的深越光电自本备考合并报表的合并基准日（2012 年 1 月 1 日）纳入合并范围，深越光电与本公司在合并前无同一控制方，属于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六、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的说明

1、营业收入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手机视窗防护屏	442,262,006.02	97,824,580.72	316,037,963.39	413,862,544.11	605,343,432.00	-6.42%	46.27%
平板电脑等其他产品防护屏	12,344,769.79	7,196,195.89	11,478,950.03	18,675,145.92	22,016,109.17	51.28%	17.89%
电容屏触控模组	403,824,631.70	229,973,089.44	532,402,789.92	762,375,879.36	1,019,770,690.98	88.79%	33.76%
电阻屏触控模组	110,610,688.77	22,177,438.49	74,933,580.51	97,111,019.00	86,560,675.40	-12.20%	-10.86%
其他	4,157,046.21	8,070,391.11	-	8,070,391.11	-		
合计	973,199,142.49	365,241,695.65	934,853,283.85	1,300,094,979.50	1,733,690,907.55	33.59%	33.35%

本公司营业收入包括手机视窗防护屏收入、平板电脑等其他产品防护屏收入、电容屏触控模组收入、电阻屏触控模组收入及其他。其他项收入主要为零星的外购产品的销售收入及零星的废品销售收入，本次营业收入预测分为手机视窗防护屏收入、平板电脑等其他产品防护屏收入、电容屏触控模组收入及电阻屏触控模组收入。因公司目前正在扩大生产规模，产能逐渐增强，未来年度对外购产品的销售收入不再预测；对于零星的废品销售收入不经常发生，具有不确定性，且历史年度金额很小，故后期不再预测。手机视窗防护屏收入、平板电脑等其他产品防护屏收入、电容屏触控模组收入和电阻屏触控模组收入的预测主要通过销售单价和数量两部分结合考虑，其中销售数量根据企业的历史销售数据，产品未来的行业情况、市场需求变动趋势及公司产能综合进行预测。销售价格系根据以前实际销售价格的历史资料，结合市场价格水平、供求关系的变动趋势及公司的定价策略进行的预测。

营业收入 2013 年度预测数较 2012 年度增幅为 33.59%，2014 年度预测数为 1,733,690,907.55 元，增幅为 33.35%。主要原因系：1、市场的驱动力直接导致采购金额逐年增长。以电容式触摸屏显示技术为代表的智能终端产品市场渗透率和普及程度将会继续提高，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的出货量可望保持增长态势，各大手机厂商纷纷加快新智能手机的研发和生产节奏，总体上行业仍将保持适度的增长；2、针对电容屏触控模组市场，公司子公司深越光电拥有国内规模领先、工艺技术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精密光电子元器件生产线，为满足其持续增长的销售量，2013 年公司扩大产能，购建新生产线，大量培养生产员工，在市场引领下，其销售收入将有大幅提升；3、在防护屏市场，公司已拥有成熟和精密的生产线，特别是公司拥有良好和成熟的视窗防护屏小片（camera）生产工艺和技术，另外，2012 年度子公司广东星星生产线建成，产能逐渐释放，成熟的技术和产能的提升为本公司业务增长提供了重要条件。基于以上原因公司预计 2013-2014 年业务量将持续增加。

2、营业成本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手机视窗防护屏	349,933,093.89	107,358,219.07	285,292,208.67	392,650,427.74	492,978,770.14	12.21%	25.55%
平板电脑等其他产品防护屏	8,950,540.53	4,947,784.00	8,453,969.09	13,401,753.09	15,549,580.03	49.73%	16.03%
电容屏触控模组	308,280,417.12	181,042,198.68	418,958,412.44	600,000,611.12	793,467,422.55	94.63%	32.24%
电阻屏触控模组	85,047,689.39	15,441,825.20	54,111,066.51	69,552,891.71	64,076,852.64	-18.22%	-7.87%
其他	3,494,214.01	8,108,691.80	-	8,108,691.80	-		
合计	755,705,954.94	316,898,718.75	766,815,656.71	1,083,714,375.46	1,366,072,625.36	43.40%	26.05%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手机视窗防护屏营业成本、平板电脑等其他产品防护屏营业成本、电容屏触控模组营业成本、电阻屏触控模组营业成本和其他成本构成。营业成本主要结合单位销售成本及产品数量进行预测，其中产品销售成本即已结转产品的生产成本，生产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直接材料成本的预测，按历史年度直接材料占销售成本的比例的平均数，以 2013 年 4 月单位销售成本为基数确定后期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主要根据企业人力资源部门确定的直接生产人员变化、现有工资水平及未来增长情况等综合计算确定，然后将直接人工按标准工时分配到单个产品中。制造费用主要由水费、电费、物料消耗、折旧摊销、工资社保、维修费、房屋租金等构成，水费、电费、物料消耗、维修费根据历史年度各项费用与收入的配比进行预测。其中工资社保主要根据企业人力资源部门确定的间接生产人员变化、现有工资水平及未来增长情况等综合计算确定工人工资，房屋租金按照房屋租赁合同的情况来预测，其他费用按照历史年度的大致水平进行预测。

2013 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较 2012 年度增长 43.40%，2014 年度营业成本预测数为 1,366,072,625.36 元，增幅为 26.05%。主要原因系预计 2013 年及 2014 年收入增加，相应引起成本增加。

3、毛利率分析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手机视窗防护屏	20.88%	-9.75%	9.73%	5.13%	18.56%	-75.43%	261.79%
平板电脑等其他产品防护屏	27.50%	31.24%	26.35%	28.24%	29.37%	2.69%	4.00%
电容屏触控模组	23.66%	21.28%	21.31%	21.30%	22.19%	-9.97%	4.18%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 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 测数	2014 年度预 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电阻屏触控模组	23.11%	30.37%	27.79%	28.38%	25.97%	22.80%	-8.49%
其他	15.94%	-0.47%		-0.47%			
合计	22.35%	13.24%	17.97%	16.64%	21.20%	-25.55%	27.40%

2012 年度以实现毛利率为 22.35%，2013 年度预测毛利率为 16.64%，2014 年度预测毛利率为 21.20%，毛利率呈持续下降趋势，主要原因为市场上主要的同类产品生产企业都在进行产能扩充，而且产能扩充的速度比需求增长的速度还快，这将导致在未来两到三年的时间里，市场价格被拉低，造成毛利的下降。另外公司 2013 年预测毛利率较 2012 年度下降 25.55%，2014 年度预测毛利率回升 27.40%，其主要原因：1、公司子公司广东星星 2012 年生产线建成，固定成本及试运行成本大幅增加，导致 2013 年毛利下降，但随着产能逐步释放，规模效应逐步显现，毛利率将逐步回升；2、再加上公司在开发和培育国内外新客户的过程中，如终端品牌：中兴、华为、联想、酷派、步步高，以及直接客户，如：莱宝、信利、宇顺、欧菲光、超声电子等等，使公司面临客户多、项目品种多、项目批量小的特点，众多项目均处于试产论证和陆续量产的早期阶段，导致相应产品成本不够稳定，毛利率偏低；但随着产品研发生产的成熟和稳定后，预计 2013 年下半年至 2014 年，相应收入会有较大增加，相应产品盈利能力将恢复。

4、营业税金及附加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 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 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 预测数	2013 年度预 测数	2014 年度预 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84,878.16						
城市建设税	1,682,763.58	761,507.64	2,201,598.46	2,963,106.10	4,331,172.34	76.09%	46.17%
教育费附加	1,205,968.69	547,491.77	1,564,116.77	2,111,608.54	3,093,694.53	75.10%	46.51%
合计	2,973,610.43	1,308,999.41	3,765,715.23	5,074,714.64	7,424,866.87	70.66%	46.31%

营业税金及附加包括营业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本公司流转税为增值税，未来年度按销售额测算销项税，按成本中材料及制造费用中的低值易耗、辅料及水电测算进项税，营业税金及附加的预测基数系应纳增值税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3 年度预测数较 2012 年度的增幅为 70.66%，2014 年度预测数为 7,424,866.87 元，增幅为 46.31%。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加，应缴增值税增加，相应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增加。

5、销售费用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4,525,210.09	1,325,954.26	5,490,614.43	6,816,568.69	8,265,872.58	50.64%	21.26%
办公费	461,016.48	357,675.01	542,695.53	900,370.54	952,834.19	95.30%	5.83%
差旅费	1,228,606.67	333,683.17	1,137,866.39	1,471,549.56	1,716,348.99	19.77%	16.64%
运输费	5,931,682.47	2,207,014.56	4,368,441.33	6,575,455.89	8,506,450.22	10.85%	29.37%
进出口费用	703,201.40	64,999.17	255,407.72	320,406.89	268,494.71	-54.44%	-16.20%
广告及展览费	57,511.63	89,466.02	240,275.49	329,741.51	441,127.36	473.35%	33.78%
业务招待费	1,380,047.92	1,117,126.00	2,346,003.85	3,463,129.85	4,240,325.10	150.94%	22.44%
通讯费	33,853.18	16,984.77	21,398.88	38,383.65	49,966.14	13.38%	30.18%
折旧	5,754.97	3,864.12	12,064.27	15,928.39	15,928.39	176.78%	0.00%
租赁费	62,004.02	182,497.08	364,994.16	547,491.24	547,491.24	782.99%	0.00%
售后服务费用	712,555.11	395,735.20	782,097.01	1,177,832.21	1,325,741.78	65.30%	12.56%
其他	2,367,406.19	413,521.15	1,065,556.62	1,479,077.77	1,925,371.01	-37.52%	30.17%
合计	17,468,850.13	6,508,520.51	16,627,415.68	23,135,936.19	28,255,951.71	32.44%	22.13%

销售费用主要核算内容为职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运输费、广告费及展览费、进出口费用、业务招待费、租赁费、售后服务费用及其他等费用。其中职工薪酬主要根据企业人力资源部门确定的销售人员人数变化、现有工资水平及未来增长情况等综合计算确定。其他费用结合企业历史发生数，并结合各项费用与收入的关系，再依据企业未来生产规模变化情况，确定未来年度预测值。

销售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幅为 32.44%，2014 年度预测数为 28,255,951.71 元，增幅为 22.13%。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量增加，导致销售人员工资增长、业务招待费以及运输费用增加。同时销售费用中进出口费用的减少，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出口销售部分相对于 2012 年度减少，相应减少该项费用的预测；销售费用中其他相较于 2012 年下降 37.52%，原因系以前年度其他主要核算销售部门的咨询费及服务费用发生额，2013 年-2014 年严格控制该项费用，2013 年 1-4 月已有所下降，预期 2013 年 5-12 及 2014 年预测期该项费用较 2012 年都会有所下降。

6、管理费用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8,682,940.38	11,067,063.68	23,997,891.93	35,064,955.61	39,655,251.21	22.25%	13.09%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办公费	2,270,013.01	867,442.50	2,885,371.41	3,752,813.91	3,931,600.48	65.32%	4.76%
审计咨询费	4,385,756.67	2,382,586.03	3,970,091.87	6,352,677.90	4,112,593.28	44.85%	-35.26%
评审检测费	85,396.00	40,214.00	92,769.15	132,983.15	135,081.15	55.73%	1.58%
差旅费	1,719,431.05	655,893.75	1,456,733.90	2,112,627.65	2,431,875.48	22.87%	15.11%
汽车费用	1,902,224.99	561,628.24	1,714,741.42	2,276,369.66	2,904,956.40	19.67%	27.61%
修理费	503,498.32	213,078.36	513,426.85	726,505.21	735,529.57	44.29%	1.24%
业务招待费	2,365,575.28	698,204.50	2,010,041.74	2,708,246.24	3,412,501.64	14.49%	26.00%
折旧摊销费	4,713,874.93	1,932,316.14	5,465,979.14	7,398,295.28	8,267,419.54	56.95%	11.75%
技术开发费	60,841,987.37	25,245,023.05	40,881,318.69	66,126,341.74	77,522,490.45	8.69%	17.23%
税费	2,053,576.88	473,072.23	1,816,367.84	2,289,440.07	2,885,823.50	11.49%	26.05%
租赁费	1,206,252.19	701,388.18	1,421,219.84	2,122,608.02	2,122,608.02	75.97%	0.00%
水电费	1,946,349.52	1,326,389.35	1,395,244.39	2,721,633.74	2,451,563.09	39.83%	-9.92%
低值易耗品	148,821.05	434,981.10	460,158.78	895,139.88	858,863.71	501.49%	-4.05%
通讯费	513,293.03	183,187.70	499,438.30	682,626.00	869,566.93	32.99%	27.39%
运输费	405,884.64	165,285.68	412,613.95	577,899.63	605,481.01	42.38%	4.77%
其他	3,412,121.42	1,976,596.05	2,796,698.23	4,773,294.28	4,908,696.45	39.89%	2.84%
合计	117,156,996.73	48,924,350.54	91,790,107.43	140,714,457.97	157,811,901.91	20.11%	12.15%

管理费用主要核算内容包括职工薪酬、办公费、审计咨询费、差旅费、汽车费用、修理费、业务招待费、折旧摊销费、技术开发费、税费、租赁费、水电费、低值易耗品、通讯费、运输费、其他等费用。其中职工薪酬主要根据企业人力资源部门确定的管理人员人数变化、现有工资水平、效益工资增长情况等综合计算确定。折旧摊销费按企业评估基准日现有固定资产，以及以后每年新增的资本性支出，按各类资产经济寿命年限综合计算确定。其余费用根据历史年度费用和相应营业收入的比例平均值结合经营计划进行预测。

管理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幅为 20.11%，2014 年度预测数为 157,811,901.91 元，增幅为 12.15%。主要原因系职工薪酬、房租、业务招待费、技术开发费等支出增加，其中研发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将增加对产品的研发投入；同时由于审计咨询费中部分核算企业的咨询费用，该费用根据企业实际需要预测；水电费及低值易耗品由于企业加强费用管控，预期将有所减少。

7、财务费用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4,549,862.02	4,840,781.89	11,372,444.58	16,213,226.47	20,827,793.27	11.43%	28.46%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减：利息收入	7,258,084.63	1,511,174.19	892,467.84	2,403,642.03	222,318.40	-66.88%	-90.75%
汇兑损失	7,015,862.98	363,315.51		363,315.51			
减：汇兑收益	6,576,880.83	672,008.96		672,008.96			
手续费支出	686,026.28	367,190.79	1,093,839.26	1,461,030.05	2,055,699.97	112.97%	40.70%
其他支出	399,504.42	58,212.32		58,212.32			
合计	8,816,290.24	3,446,317.36	11,573,816.00	15,020,133.36	22,661,174.84	70.37%	50.87%

财务费用主要核算的是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手续费、汇兑损益及其他与借款相关的费用支出。其中利息支出综合考虑公司对资金筹措需求情况，并结合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及历年财务借款费用水平等情况进行预测；利息收入根据预期平均银行存款余额结合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及历年财务费用水平等情况进行预测；手续费按历史年度手续费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的平均值对预测年度进行预测；汇兑损益因汇率无法预知，预测年度不考虑。

财务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幅 70.37%，2014 年度预测数为 22,661,174.84 元，增幅 50.87%，主要原因系 2013-2014 年企业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生产规模扩大，资金需求增加，根据企业的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计划，预测企业 2013-2014 年均会产生融资需求，相应的利息支出增加；同时银行账户流动资金将产生少量利息收入，但随着募集资金投入使用，业务量的增加导致了手续费支出的增加。

8、资产减值损失

业务类别	2012 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 年 1-4 月已审数	2013 年 5-12 月预测数	2013 年度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934,055.80	372,901.69	2,990,196.91	3,363,098.60	10,878,662.25	73.89%	223.47%
存货跌价损失	10,251,516.95	2,494,828.03		2,494,828.0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97,866.07						
合计	13,183,438.82	2,867,729.72	2,990,196.91	5,857,926.63	10,878,662.25	-55.57%	85.71%

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核算的是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其中坏账损失主要结合企业营业收入的增长以及企业应收账款的历年周转率进行合理预测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发生有一定的偶然性，且历史年度金额较小，未预测因其他应收款而产生的坏账损失；同时考虑企业历年存货库龄及产品销售情况，企业的销售量一直处于增长阶段，存货周转率较高，本次不对存货跌价损失进行预测。

9、营业外收入

业务类别	2012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年1-4月已审实现数	2013年5-12月预测数	2013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922.31		24,922.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922.31		24,922.31			
政府补助	13,125,100.00	913,000.00	1,950,967.40	2,863,967.40			
其他	1,356,819.18	938,109.51		938,109.51			
合计	14,481,919.18	1,876,031.82	1,950,967.40	3,826,999.22			

由于营业外收入具有偶然性及不确定性，根据谨慎性原则，未对预测期的营业外收入进行预测，另外2013年5-12月预测数营业外收入1,950,967.40元，系2013年5月、6月公司已实际收到的补贴收入。

10、营业外支出

业务类别	2012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年1-4月已审实现数	2013年5-12月预测数	2013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02,264.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02,264.23						
对外捐赠支出	2,000.00	100,000.00		100,000.00			
滞纳金	3,505.81	2,107.07		2,107.07			
其他	72,836.39	21,000.50		21,000.50			
合计	1,580,606.43	123,107.57		123,107.57			

由于营业外支出具有偶然性及不确定性，根据谨慎性原则，未对预测期的营业外支出进行预测。

11、所得税费用

业务类别	2012年度已审实现数	2013年1-4月已审实现数	2013年5-12月预测数	2013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增减变动率	
						2013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	11,849,303.35	4,884,689.75	18,571,837.75	23,456,527.50	31,301,879.44	97.96%	33.45%
递延所得税	-2,101,440.81	-785,761.84	-491,401.63	-1,277,163.47	-2,300,917.19	-39.22%	80.16%
合计	9,747,862.54	4,098,927.91	18,080,436.12	22,179,364.03	29,000,962.25	127.53%	30.76%

所得税费用系依据预测期内的应纳税所得额和递延所得税影响为基础，按照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计算。

所得税费用2013年度较2012年度增幅为127.53%，2014年度的预测数增幅为30.76%，

主要原因系预计公司预测期利润增加所致。

七、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风险及对策

本公司所作盈利预测已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是由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于依赖该项资料，并注意如下主要风险：

（一）主要风险

1、公司未来产品转型风险

自苹果公司推出 iPhone 手机，投射式电容触控技术（P-Cap）带来的感应触控（Sensing Versus Pressing）、多点触控（Multi-Touch）的操作体验，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随后，其他厂商也开始摸索和尝试触摸屏手机的人性化设计，触摸屏手机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智能触摸屏手机的普及推动了电容屏触控模组技术的发展，使其逐步取代了电阻屏触控模组，成为主流的手机屏产品。2012 年公司为了适应市场需求，实现了产品转型，主要产品由电阻屏触控模组转向电容屏触控模组。因电容屏触控模组触控灵敏度高，易于实现多点触控，透光率和清晰度好，屏幕硬度高，使用寿命长久等优点，在可预见的 3-5 年内，电容屏触控模组仍将是手机屏的主流产品。但如果未来行业技术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仍然存在未能及时由电容屏触控模组进行转型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手机及平板电脑等产品视窗防护屏、电容屏触控模组和电阻屏触控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产品最主要应用在手机领域。公司致力研究的 CNC 高精度加工技术、真空薄膜材料技术及电容式触摸屏感应器（Sensor）技术等全部应用于国内外主流品牌手机，如联想、三星、诺基亚，并得到多家国际手机生产商的资质认证。虽然在该领域内，为国际主流品牌手机制造商供货必须经过近乎苛刻的供应商资质认定，以及基于长期合作而形成的稳定客户关系，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形成了较强的客户资源壁垒。但公司也面临着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汕尾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蓝思科技、伯恩光学和比亚迪电子等行业内优秀企业在资金实力、技术创新等方面的竞争压力。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升资金实力，优化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升级和向新领域拓展，

并快速实现新产品的产业化和规模化，获得技术创新效益，届时将面临一定的行业竞争风险，公司的行业优势地位将受到挑战。

3、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4月30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5,139.43万元和25,480.36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25.22%和25.56%。其中2013年4月30日最大客户占应收账款余额33.98%。

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原因系公司经营模式及经营规模有关，由于本公司普遍以赊销模式进行销售，客户订单的付款账期最长为90天，加上公司销售规模一直在扩大，导致应收账款余额也以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正不断增长。尽管公司主要客户的资金实力较强，信用较好，资金回收有保障，但若催收不力或主要客户财务状况受宏观经济影响出现恶化，公司将可能面临部分坏账风险，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将直接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给公司的营运资金带来一定压力。

4、原材料采购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玻璃基板、防爆膜、保护膜、ITO膜、光学胶、导电银浆等，为保证原材料采购的质量、价格和及时性，公司主要向长期合作的供应商采购。防爆膜、油墨及偏光片的供应均较为稳定，价格波动不大。康宁玻璃是公司采购玻璃原材料的主要类型，尽管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根据原材料价格相应调整，但如果康宁玻璃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将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同时用于生产电容屏触控模组的原材料ITO膜、光学胶、导电银浆等都依赖于进口，包括其他大部分的上游材料都来自于日本，原材料采购源的有限性，进口材料的相对昂贵价格，外币结算的汇率波动风险，都将成为公司经营所可能面临的风险。

5、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作为视窗防护屏和触摸屏生产厂家，由于受终端客户竞争加剧，加上国内视窗防护屏和触摸屏生产厂家相对集中，目前90%以上的电阻屏触控模组国内市场和70%以上的电容屏触控模组国内市场已由中国企业占领，企业之间的产品竞争间接将成为了公司人力资源的竞争，先进的创新能力、优秀的管理能力及成熟的生产能力将成为企业制胜的关键。这都导致公司对包括研发人员、管理人员及优秀生产工人在内的各类人才要求相对较高，公司需要

有充足的人才储备以确保在研发、生产方面等均具有相应的行业竞争力。随着新技术和先进软件在本领域的运用，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于具有较强市场开拓能力、较高管理水平和专业技术能力的高素质人才的需求将会大幅度增长，若不能招揽和挽留众多经验丰富的人才，可能会对企业未来的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二）公司应对措施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积极建立应对措施，以避免或降低对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未来产品转型风险

为降低公司未来产品转型风险对公司的影响，公司一直致力于产品研发创新，坚持结合自身技术发展的同时，采取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一方面内部研发部门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要求对产品进行调整；另一方面公司密切关注产品的基础研究，提供经费与相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研发，实现产品的创新。同时公司也一直关注市场需求的变动情况，以灵活的管理模式，及时调整公司产品结构，保证产品在市场上的新鲜度。

2、行业竞争风险

企业坚持本着“质量优先、注重成本”的原则，对每个出厂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检验，同时公司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要求由内部研发部门负责对产品的工艺改进、性能提高、新品研发等，降低产品生产的不良率，从根本着手减少退货率，保持在客户心中的口碑，升级企业形象，巩固公司在行业的地位。同时针对每位客户，公司都会指定售后工程师跟踪服务，从客户下样品单开始介入，小批量试产、大批量量产全程进行跟进，可随时调动研发、工程、品质、物控、业务人员进行全方位协助。同时每年定期开展售后工程师培训工作，从技能、公司文化等多方面进行培训，保证每位工程师在为客户服务时都能做到服务及时、技术够硬，从而宣传公司形象，保持良好客户关系。

3、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针对每位客户，指定一位销售人员进行跟踪服务，由销售人员主要负责应收账款的回款事宜，并通过奖惩制度激励销售人员，确保款项在订单的合理账期内收回，减少坏账发生的可能；同时销售人员也会定期做客户回访，建立友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4、原材料采购风险

在产品成本中，60%左右均为原材料成本，质量优、价格低、采购源稳定的原材料将大大有利于企业产品的生产，为公司争取更多的利润空间，因此公司将加大对上游材料的研究和开发，从寻找稳定采购源、研发原材料的优良替代品、改进产品生产时原材料结构等多种途径出发，规避原材料的采购风险。

5、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一向注重对优秀人才的发掘和培养，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人力资源将成为公司整个资源架构中举足轻重部分。为了优化管理结构、增强企业研发能力、巩固生产一线的生产能力，公司采用内部提拔和外部招聘相结合的方式以满足公司对人才的需求。对于内部，在用人方面，公司对人才给予充分的信任，把员工放在首位，充分肯定员工的价值和作用，并在管理者和员工之间建立有效的沟通渠道，公司为表现优秀的员工提供足够大的成长空间，提供合适的发展机会，定期对所有员工进行培训，提升业务能力，并积极聆听和采纳对公司有用的意见。对外，公司积极吸纳经验丰富的人才为企业发展出谋划策，对于加入企业的人员，公司都为其制定职业规划，以确保其日后在企业的发展。




第5页至第47页的盈利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日期：_____

签名：
日期：_____

签名：
日期：_____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称

名

(6-1)

注 册 号

110108014689085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合伙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无

登记机关



2012年 08月 06日



证书序号：00010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主任会计师：吴卫星



证书号：52

发证时间：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三日

证书有效期至：



证书序号: NO.00671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吴卫星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楼院国际大厦1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230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3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9-09





姓名 网华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04月06日

工作单位 湖北万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2010669040618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031651

批准注册协会：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经办人：陈芳
2007年5月25日





姓名 郭安群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1-06-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上海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810625410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2030180469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四 九 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 4月 30日

